

第三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知识点】生产环节计税★★★

一、直接对外销售应纳消费税计算

计税方法	适用范围	税额计算
从价定率	大多数消费品	应纳税额=销售额×比例税率
从量定额	啤酒、黄酒、成品油	应纳税额=销售数量×定额税率
复合计税	卷烟、白酒	应纳税额=销售数量×定额税率+销售额×比例税率

二、自产自用消费税处理

（一）自产自用是否纳税

用途	税务处理
自产消费品自用于连续生产 应税 消费品	无须 缴纳消费税
自产消费品自用于连续生产 非应税 消费品	于 移送 使用时缴纳消费税
自产消费品自用于 其他方面 ：在建工程、管理部门、非生产机构、提供劳务，以及用于馈赠、赞助、集资、广告、样品、职工福利、奖励等方面	

（二）自产自用消费税计算方法

计税方法	计税依据
从量计税	移送使用数量
从价计税	1. 纳税人生产同类消费品的售价：平均价或最高价 2. 无同类价用组价：组价=（成本+利润）/（1-消费税比例税率）
复合计税	组价=（成本+利润+自产自用数量×定额税率）/（1-消费税比例税率） 应纳税额=组价×比例税率+自产自用数量×定额税率

三、视同生产计税情形

工业企业以外的单位和个人的下列行为应视为应税消费品的生产行为，按规定征收消费税：

1. 将外购的消费税**非应税**产品以消费税**应税**产品对外销售的；
2. 将外购的消费税**低**税率应税产品以**高**税率应税产品对外销售的。

【例题·多选题】（2022年）纳税人将自产的消费税应税产品用于下列情形时，应当征收消费税的有（ ）。

A. 用于广告

- B. 用于赞助
- C. 用于偿债
- D. 用于职工福利

答案：ABCD

解析：纳税人自产自用的应税消费品，除用于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外，凡用于其他方面的，于移送使用时纳税。用于其他方面是指纳税人用于生产非应税消费品、在建工程、管理部门、非生产机构、提供劳务，以及用于馈赠、赞助、集资、广告、样品、职工福利、奖励等方面。

【例题·单选题】2024年11月某化妆品公司将一批自产的高档化妆品用作对外投资，此批化妆品的成本80万元，平均市场销售价格为100万元，最高销售价格为120万元。已知高档化妆品的成本利润率为5%，消费税税率为15%。则该批高档化妆品应缴纳的消费税税额为（ ）万元。（销售价格均不含增值税）

- A. 18
- B. 15
- C. 14.82
- D. 12.22

答案：A

解析：消费税视同销售有同类价的采用同类价，无同类价时才使用组价计税。所采用的同类销售价格一般为平均价，换取生产资料 and 消费资料、投资入股和抵偿债务情况下为最高价。本题用于投资的高档化妆品应以最高价计税。应纳消费税 $=120 \times 15\% = 18$ （万元）。